



真话的“敢说”与“乐听”

□ 吴良伦

据载,宋真宗有一天与大臣一起钓鱼,好长时间无鱼上钩,真宗觉得好生扫兴,这时有个叫丁谓的大臣,在一旁看得清楚明白,便上前赋诗道:“莺惊凤辇穿花去,鱼畏龙颜上钩迟。”原来是真龙天子把鱼吓跑了。真宗听后,龙颜大悦,不快之情顿消。这个善于说假话的丁谓后来挤掉寇准升为宰相。

现实中,真话一般不那么好听,多少带点刺,容易引起领导心理上的不快,轻则脸色不悦,拂袖而去;重则雷霆震怒,拍案而起,甚至给穿“小鞋”。如是,投机取巧者干脆说无关痛痒的大话、套话、假话了。想说真话,首先就遭遇一个“敢不敢”的问题。

1961年,刘少奇带队到湖南农村调研,叮嘱调查组成员“要认真

听取群众的意见,让群众把心里话讲出来,好话坏话都要听,哪怕是骂我们的话”。群众开始都很紧张,不敢说话,少奇同志用真诚打动了群众,群众终于说出了久藏在心底的话。

则则往事,说明了一个道理:敢于说真话重要,而乐于听真话更重要,听真话乃是说真话的基础。如果说敢于说真话是一种胆量的话,那么允许别人讲真话、乐于听真话就是一种度量雅量。有什么样的耳朵,就会听到什么样的话。对于领导干部,要想群众讲真话,首先自己也要能听真话。

“言之所以为言者,信也;言而不信,何以言?”乐于听真话,鼓励道实情,就能多一些发现的眼睛、思考的头脑,帮助决策者查找

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从而改进工作、推动发展,这正是听真话的最大价值。

《吕氏春秋·壅塞》中记载:宋王得到消息,齐国要派兵进攻宋国,便立即派人去侦察齐军入侵到了什么地方。先后有三个侦察使者因说了真话而掉了脑袋,第四个使者见状就对宋王胡诌了一通,说:“连齐军的影子也看不见,百姓十分安定。”宋王听了非常高兴,赏赐了他很多金银。结果没有几天,齐军便攻进城来,宋王也成了丧家之犬。

“贤路当广而不当狭,言路当开而不当塞”。对于手中握有决策权的领导干部来说,能够听到别人给自己讲实话,就会使自己少走或不走弯路,少犯错误或不犯大的错

误。如果一味喜欢奉迎恭维的虚话、大话、假话,只会使自己变得昏庸无知,导致决策失误,事业失败。如果领导干部听见的要么是谎言,要么是鸦雀无声,无形中就把自己与民意隔绝开来,那是非常可怕的事情。

我国古代有个叫裴矩的人,他在隋朝为官时是一个以阿谀奉承著称的佞官,但归顺唐朝后,却成了一个刚正不阿的诤臣,深得李世民器重。对判若两人的裴矩,元朝名相拜住这样解释:“盘圆则水圆,方则水方”。这个故事值得今天各级领导干部深思。



「请等我回来！」

——平山县检察院刘彦龙致谢省会检察同仁

“感谢大家对我的帮助和关心,这让我感觉咱们自己的组织很温暖,很有爱,有大爱……”日前,身患白血病的平山县检察干警刘彦龙,在顺利实施骨髓移植手术后,第一时间向石家庄市检察院发来一封情真意切的感谢信。

今年27岁的年轻干警刘彦龙患白血病急需巨额医疗费进行骨髓移植的现实困难,牵动着石家庄市检察院干警的心。经省检察院党组成员、石家庄市检察院检察长侯建华提议,石家庄市检察院政治部发起倡议,在全市检察系统开展爱心捐助活动,在各级领导的带动下,全市检察干警迅速为刘彦龙募捐了17余万元,并由石家庄市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傅君佳代表全市检察干警把捐款送到医院,亲自交到刘彦龙手中。同时,还送去了全市检察干警的关怀祝愿(本刊6月5日曾作详细报道)。

日前,刘彦龙按计划到河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顺利实施了骨髓移植手术,目前正处于封闭排异阶段,情况良好。刘彦龙为向组织和全市检察同仁表达感激之情,术后第一时间从医院病房向石家庄市检察院寄来感谢信——《请给我点时间,等我回来——致全市检察同仁的感谢信》。

在感谢信中,刘彦龙首先表达了自己及家人对全市检察干警的感激之情。接着,从怀揣满腔抱负踏入检察行列时的喜悦,到罹患重病时受到的重击;从治疗过程中身心的疲惫,到面对巨额费用时的迷茫与无助,再到领导和同事们在第一时间送来捐款与祝福……刘彦龙在感谢信中,用笔触细腻地记录下了每一个阶段的经历感受。字里行间,透露出他对检察事业的热爱,对检察同仁的感激。他说道:“同仁们一人一句的留言让我的眼泪在瞬间流出,让我有了坚持下去的勇气……你们是我最好的同事,我为我自己当初对检察事业的选择感到骄傲。”

最后,刘彦龙在感谢信中向全市检察同仁们表示:“请给我点时间,等我回来,是你们让我坚定,让我坚持,让我坚强,我会及早回到工作岗位,请相信我!”

(孙旭峰 胡宪政 牛继芬)

走进帮扶村

全国人大代表靳玲展承德献艺 情满村民心

“快走,看大戏去,戏曲大明星来咱村了。”日前,由全国人大代表、国家一级演员靳玲展等带领的石家庄市青年评剧团专程来到省检察院基层建设年联系点——承德县六沟镇柳季沟村,为这里的乡亲们送上了一场高水准的戏剧演出。

此次演出中,艺术家们先后为村民们表演了小品、京剧、豫剧、黄梅戏、评剧等30多个剧目,现场气氛热烈,群众叫好声连连。演出结束后,村民们自发与艺术家们握手留影,久久不愿离去。

图为靳玲展在演出现场给老年村民递上矿泉水的情景。

于希洋 孙大庆 摄影报道



□ 韩艳艳

请靠右走

老爸在峰煤集团牛儿庄矿工作。周末,我随老爸一起去矿上取东西,趁他停车的空隙,我想到花池边看看。“回来,这里只能靠右边走。”刚走几步,我便被老爸严肃的声音吓住了。“啊?这儿也有规定?”我一脸尴尬。“当然有规定啦,我们矿里说大不大说小也不小,有车又有,如果大家都乱走,岂不是很容易发生事故?所以,进矿大门后每个人都要靠右走,这样既安全又规范,企业的形象也好,而且也让大家在自然中养成了一个好的习惯,一举几得啊。”老爸又给我上了一课。听了老爸一席话,我感触很深。“请靠右走”,这件事虽然很小,但正是因为这样的小事都有章可循,都这样严谨,这样普遍遵守,才更使我肃然起敬。

时下,有关安全生产的话题备受关注,每次在电视上或者网络上看到血淋淋的事故和人员伤亡时,更感觉是触目惊心。每一起事故都伴随死者亲属无尽的泪水和受追究者追悔莫及,这透出了企业的一次次地不重视,映出了人们

的一丝丝地不经营。这些悲剧,很多本是可以避免的。

“工作无小事,安全无小事。”不按照安全规范要求操作,小小的疏忽往往是酿成灾难和损失的根源。部分企业,常常把眼光仅聚焦于效益和利益,忽视安全管理,或者说没有认识到安全的重要性与效益利益的辩证关系,对安全生产认识片面,存在侥幸心理。有的虽采取了一些安全防范措施,但也仅限于挂在墙上、停在嘴上、搁置文件中,不在执行上用功。

已发生的一起起安全事故,已经用铁的事实和血的教训警示我们,未发生的安全隐患再也不能得丝毫大意。发现和解决生产过程中的潜在安全隐患,必须从细微处抓起,也必然是日常点滴的积累。只有将安全意识根植于企业经营者和每名员工的内心,将安全规范操作固化为企业经营者和每名员工的自觉行为,才能真正把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才能保障企业效益和竞争力。

为了明天,请靠右走。

“上有老下有小”是一种幸福

□ 程相国

常听人感叹:人到中年,上有老下有小,是人生中最重、责任最大的阶段。言外之意,这一阶段的人生似乎是很不容易的。静心思之,其实非也!

上有老下无小之时,我们从呱呱落地到咿呀学语,从背上书包到参加工作,从成家立业直到为人父母之前,这一阶段,我们更多的是“索取”,而几乎没有“贡献”,只享受父母的恩泽,而几乎没有回报。俗话说:“养儿方知父母恩”,下无小之前不能真正体会到做父母的艰辛,不能深刻理解孝道的含义,这说不上是完整的人生。

上有老下有小之时,父母健在,生命的黄昏离我们尚远,我们正处在生命的正午,艳阳高照,还有充足的时间把

梦想变为现实。孩子是我们生命的延续,享受着儿女成长给我们带来的艰辛和快乐。

上有老下有小是人生中最美的阶段。在这一阶段,我们是家庭和社会的栋梁,压力虽然存在,但我们更应该把压力当成一种责任,干好工作,锻炼身体,孝敬好父母,教育好子女。每一个完整的人生都应肩负起这种责任。所以,人活世间,有一种压力叫上有老下有小;有一种责任叫上有老下有小;更有一种幸福叫上有老下有小。

人生在世,更应该存大爱在心间,上有老时要“老吾老以及人之老”,下有小时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

(作者系永年县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处主任)

夏日五吟

□ 蒋瑞杰

蜂
翩翩起舞 美丽动人
落在花枝 一往情深
来时精彩 去却无痕

鸟
志在四方 搏击长空
聚散有时 沐雨迎风

蝉
夜色朦胧 破土而出
一路爬行 不辍辛苦

蝶
努力进取 向着树木
悄悄蜕变 摆脱束缚

鱼
投身江河 畅游漫泳
深入浅出 苦练真功

激流勇进 胜似闲庭
鱼水之情 启迪人生

法网柔情靓检花

——肃宁县检察院公诉科科长刘哲办案记事

□ 李志军

在肃宁县检察院,有一位巾帼英才,一本本卷宗材料上记录着她严谨的作风,一份份起诉书中倾注着她辛勤的汗水,一次次的出庭上展现着她维法的英姿。河北省检察机关、沧州市检察机关“十佳公诉人”,河北省检察机关公诉人论辩赛“最佳辩手奖”等一个个光环环绕着她。人们敬爱她,诚服她。

她就是肃宁县检察院公诉科科长刘哲。

敬畏法律严惩犯罪

在办案过程中,刘哲对每一件案子都容不得半点马虎。2006年至今,她共办理各类刑事案件400余件,其中,办理涉众型案件20余件,涉税案件10余件。通过办案严厉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维护了一方安宁,收到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彭某等7人犯罪团伙,强迫交易、寻衅滋事、敲诈勒索、诬告陷害,人称“霸乡里”,当地群众怨声

载道。刘哲在审查该案时,6次指导侦查机关调查取证,9次走访、接待当地群众,了解情况。在庭审时她用一个个有力证据回击了辩护人提出的被告人犯罪情节轻微的辩护,最终7名被告人均受到了严惩,人民群众无不拍手称快。

任某抢劫、盗窃一案,由于被告人1995年案发后潜逃,历经多年的证据制度演变,案件证据已达不到现行证据规则要求,且被告人拒不认罪。接受该案后,刘哲仔细审查卷宗,与侦查人员一起调查走访获取强有力证据。庭审中,面对被告人、辩护人的无罪辩护,摆事实、讲法理、论证据,推翻了其无罪辩护。最后任某以抢劫罪、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年。

真情实意化解矛盾

对于符合条件的普通轻微刑事案件,刘哲带领公诉科的干警们积极探索审查起诉环节刑事和解机制,积极开展刑事和解工作,尽可能

使被犯罪行为破坏的社会关系得以及时修复,努力实现办案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今年以来,他们通过刑事和解,在审查起诉环节达成和解协议的案件11件,实际履行赔偿义务的案件11件,获得民事赔偿的被害人15人,赔偿金额总计90万元,达成刑事和解后判处缓刑以下刑罚人数9人,退回公安机关做其他处理1人,公诉部门做不诉处理1人。在化解社会矛盾的同时也避免了不必要的诉累,节省了诉讼资源。

今年春天,犯罪嫌疑人杨某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乘车人侯某死亡,杨某自己也身负重伤。刘哲确定双方均具有和解意愿后,创造机会多次将双方当事人聚在一起协商,达成杨某一次性赔偿被害人侯某家属经济损失12万元,并取得了侯某家人谅解。该案法院判决后,为表示对办案干警的谢意,杨某和侯某家人分别把写有“执法为民、公正廉洁”和“人民检察官、一心为百姓”的两面锦旗送到刘哲和干警们手中。

刻苦自学提高素质

英国著名学者培根说过,一次不公正的审判,比十次犯罪所造成的危害还要尤烈,因为犯罪不过弄脏了水流,而不公正的审判则败坏了水的源头。正是基于这种认识,刘哲自干公诉工作那天起,就把提高自身法律素质当作了必修课。

为了能将每一件案件办好、办实,她时时抱着“自己是新手要多学习”的心态,慎重对待每件案件,从不因案小而掉以轻心,也不因案件疑难复杂而畏难。平时,在积极参与日常办案的同时,她不断啃读“乏味枯燥”的法律理论书籍,向有经验的干警请教,充实和提高自己的理论素养。结合办案,她一篇篇调研文章先后在各级报刊杂志得以发表。《量刑规范化对刑事抗诉的影响》、《积极推进刑事和解,努力化解社会矛盾》、《新刑诉法对基层检察院公诉工作的影响及其对策》等十余篇调研文章见诸报端。正是这种对公诉工作的热爱和执着追求,锻造了一名优秀公诉人良好的业务素质品质,也正因为如此,才有了刘哲一个个公诉案件的圆满结案。



魏县人民检察院 任寒霜 摄

检察文苑

本栏目由
河北省检察官文联协办